

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

张建华:本院受理的原告耿品荣与被告张建华、向志追偿权纠纷一案,已审理终结。因原告耿品荣不服本院(2025)渝0113民初7649号民事判决书,并在法定期间内提出上诉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。自公告之日起,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,逾期将依法审理。

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

